

#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关于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曾用名“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强股份”、“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科强股份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
3. 监督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了解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并实地查看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等。
4. 督导公司规范运作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三会会议资料等，同时通过日常沟通、现场核查、访谈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5. 现场检查情况	保荐机构于 2026 年 4 月对公司开展现场检查，主要对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违规、经营财务状况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合规性等方面进行核查并督导。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7.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	无	不适用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2025 年度，科强股份、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监高等其他相关人员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时做出的相关承诺均在本督导期内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或者不履行承诺等情况。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无
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健程



尹龙杰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3日